

宿州市教育体育局

宿州市教育体育局关于宿州雪枫中学项目 初步设计的批复

宿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：

报来《关于申请对宿州雪枫中学项目<初步设计>批复的函》及相关附件收悉。根据市发改委《关于宿州雪枫中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宿发改审批〔2019〕70号）及宿州市工程咨询研究院《关于<宿州雪枫中学项目初步设计>的审查报告》（宿咨〔2019〕27号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工程规模

项目建设单位为宿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。本项目占地约210.4亩，总建筑面积101413 m²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91010 m²，包括实验楼、教学楼、综合办公楼、食堂及后勤服务用房、艺体楼、宿舍楼、运动场看台、游泳馆、报告厅图书馆、门卫室、垃圾站；地下建筑面积10403 m²（含人防工程5810 m²）。概算总投资39179.10万元。

二、工程地质

同意该工程地质条件评价意见。

三、设计方案

同意该工程设计方案。

四、电气设计

同意该工程电气专业设计内容。

五、工期

工程建设期 18 个月。

六、概算

项目总投资 39179.10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 32594.27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4955.11 万元，预备费 1629.72 万元。

七、其他

下阶段应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，尽量减少拆迁工程及新占用土地。同时，应切实做好环境保护与水土保持工作。请重点做好与环保、水利、规划、交通、地震、文物保护等有关单位的衔接，按照批准的建设内容、规模、标准报批施工图设计及其他报建手续，确保工程依法实施。未按程序办理相关报建手续，不得擅自开工建设。

因政策调整、价格上涨、地质条件、后续报建手续发生重大变化需调整投资概算的，项目单位应按照《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》的有关规定提出调整方案，按照规定程序报我局核定。



抄送：市统计局、市国土局、市规划局、市环保局、市水利局

项目编码：2018-341300-47-01-034577